

周至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周巩衔办发〔2024〕48号

周至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 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下达 2024 年县农业农村局壮大村集体 经济（第二批）使用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县农业农村局：

按照中央、省级、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有关文件要求，经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审定，同意将周至县 2024 年使用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下达你们，本次安排中央级衔接资金 380.92 万元和省级衔接资金 437.38 万元。用于实施骆峪镇骆峪村金田园二期加工项目、终南镇豆四村帮扶车间项目、翠峰镇东肖村面粉加工厂建设项目、裕盛花木城苗木销售大棚

建设项目等4个项目，请按照实际用途列支相应支出科目，资金文件由县财政局另文下达。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精准使用。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要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进一步促进已脱贫地区社会经济发展和群众生产生活改善，最大限度发挥财政涉农资金社会效益。

二、权责匹配。根据《陕西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周至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实施细则》《周至县乡村振兴局 周至县财政局 周至县审计局关于加强财政涉农整合（衔接）资金项目全流程管理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按照“谁管项目、谁用资金、谁负主责”“权责对等”原则，切实抓好项目计划、项目建设、项目验收等相关工作，项目主管部门承担对项目资金的使用和项目管理责任。

三、明确责任。县农业农村局必须按照中央、省级、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有关文件要求，结合项目类型，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审定项目实施方案。实行项目清单制，明确项目主管单位责任人、项目实施单位责任人、项目实施阶段性目标、项目进度安排，责任到人，目标明确，确保年终目标责任考核达标。

四、严格时限。项目计划下达后，项目主管部门要严格按照陕西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印发的《陕西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陕财办农〔2021〕30号）和中共周至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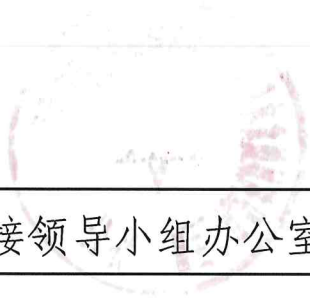
委 周至县人民政府印发的《周至县过渡期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实施细则》（周字〔2021〕75号）文件中“对预算执行缓慢的项目要由专人催办，必要时报县委、县政府进行督办；对6个月以上预算仍未执行的，由财政部门直接收回并调整用于当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其他相关项目。”有关项目实施时限要求，切实抓好项目计划落实、项目建设、项目验收等相关工作，务必在限定期内完成项目计划内容。

五、监督管理。县农业农村局要注重对项目的管理和跟踪问效，落实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同时将项目计划文件转发至相关镇村，督促镇村进行项目公告公示。并及时对实施的项目资金在项目资金管理系统中予以录入。另外，还需加强对项目的监督检查，及时纠正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偏差，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附件：周至县2024年县农业农村局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第二批）使用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明细表

周至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
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5月23日



周至县巩固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 年 5 月 23 日印发

附件

周至县2024年县农业农村局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第二批）使用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
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脱贫村 (是/否)	省级重点帮扶镇 (是/否)	省级重点帮扶村 (是/否)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财政资金					其它资金投入	
						镇	村												市级	县级					
1	骆峪镇骆峪村金田二期加项目	1. 建设钢结构房200平及辅助设施(含场地清理、硬化200平米); 2. 成套D款碾米机设备一组; 3. 烘干机一台; 4. 榨油机一台; 5. 电力配套设施一套; 6. 产品成果展示厅; 7. 古骆香米、纯菜油商标注册、4个展示牌; 8. 叉车一台; 9. 车间除尘和消防设施; 10. 四轮旋耕机及配套设施; 11. 新增优质稻田和油菜100亩。	项目批复后六个月	项目产生收益后, 收益按照村集体占比80%, 已脱贫户占比20%的比例进行分红。项目完成后, 产权归属周至县骆峪镇骆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	骆峪镇	骆峪村	是	是	是	66	246	342	1225	235.92	235.92	235.92					周至县骆峪镇骆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周至县农业农村局	全部	
2	终南镇豆四村帮扶车间项目	1. 新建钢结构厂房两层800平方米(含地面处理); 2. 厂房建设配套的给排水系统; 3. 新建厂区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 4. 配套的强弱电设施一套。	项目批复后六个月	项目产生收益后, 收益按照村集体占比80%, 已脱贫户占比20%的比例进行分红项目取得收益后分红。项目完成后, 产权归属周至县终南镇豆四村第四股份经济合作社。	1	终南镇	豆四村	是	否	否	45	134	920	3507	213.54	213.54	213.54	213.54					周至县终南镇豆四村第四股份经济合作社	周至县农业农村局	全部

单位: 万元

3	翠峰镇东肖村面粉加工厂建设项目	1、购买全自动石磨磨面机2套；2、新建钢结构厂房，上下两层共计700平方米；3、厂房配套消防水电设施一套；4、购买1.5吨电动叉车一台；5、购买塑料托盘100个；6、厂房外安装30吨地磅台、地面硬化130平方米。	项目批复后六个月	项目产生收益后，收益按照村集体户占比80%，已脱贫户占比20%的比例进行分红。项目完成后，产权归属周至县翠峰镇东肖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	翠峰镇	东肖村	否	否	否	50	184	343	1311	183.54	183.54	183.54	183.54	全部	周至县	全部
4	裕盛花木城苗木销售大棚建设项裕盛项目	新建苗木销售大棚2000m ² （含地基处理、给排水管网），看护房16座（含水电等配套设施）。	项目批复后六个月	项目产生收益后，收益按照村集体户占比80%，已脱贫户占比20%的比例进行分红。项目完成后，产权归属周至县翠峰镇裕盛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	哑柏镇	裕盛村	是	否	否	87	277	1287	6117	185.3	185.3	145	40.3	周至县哑柏镇裕盛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周至县	全部
合计															818.3	818.3	380.92	437.38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骆峪镇骆峪村金田园二期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岳占林 13772439171
主管部门		周至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周至县骆峪镇骆峪村股份经济合作联合总社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35.92	
		其中:财政拨款		235.92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1. 建设钢构房及辅助设施(含场地清理、硬化200平方米); 2. 碾米机设备一组; 3. 烘干机一台; 4. 榨油机一台; 5. 电力配套设施; 6. 产品成果展示厅; 7. 古骆香米、纯菜油商标注册、4个展示牌; 8. 叉车一台; 9. 车间除尘和消防设施; 10. 四轮旋耕机及配套设备; 11. 新增优质稻田和油菜100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已脱贫户加入合作社、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人数	≥66户246人	
			建设钢构房及辅助设施(含场地清理、硬化)	200平方米	
			碾米机设备	1组	
			烘干机	1台	
			榨油机	1台	
			电力配套设施	1套	
			产品成果展示厅	1项	
			古骆香米、纯菜油商标注册	2项	
			展示牌	4个	
			叉车台	1台	
			车间除尘和消防设施	1套	
			四轮旋耕机及配套设备	1套	
			新增优质稻田和油菜	100亩	
	质量指标	项目完工总质量	合格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批复后6个月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计划总投资	235.9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收益中村集体年分配收入占比	80%
			项目收益中已脱贫户年分配收入占比	2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已脱贫户人口数	66户246人
			提供就业岗位	≥10个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土壤质量，防风固沙，保护生态环境。	促进本村及骆峪镇地区水稻、油菜种植面积进一步扩大，水旱轮作，对改善生态环境有积极的影响。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资产入股已脱贫户满意度	≥98%

经办人：荣印宝
日

主要负责人：岳占林

填表时间：2024 年 5 月 6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终南镇豆四村帮扶车间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孟会民 13519175154
主管部门	周至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周至县终南镇豆四村第四股份经济合作社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13.54		
	其中:财政拨款	213.54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1. 新建钢构厂房两层(含地面处理)800平方米; 2. 厂房配套的给水排水系统; 3. 新建厂房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 4. 配套的强电弱电设施一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已脱贫户加入合作社、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人数	≥45户134人
			新建钢构厂房两层(含地面处理)	800平方米
			厂房配套的给水排水系统	一套
			新建厂房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	整栋
			配套的强电弱电设施	一套
		质量指标	项目完工总质量	合格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批复后6个月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计划总投资	213.5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收益中村集体年分配收入占比	80%
			项目收益中已脱贫户年分配收入占比	2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已脱贫户人口数	≥45户134人
			提供就业岗位	≥20人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资源	减少水、电、气等资源的消耗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资产入股已脱贫户满意度	≥98%	

经办人: 尚聪慧

主要负责人: 孟会民

填表时间: 2024 年 5 月 10 日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翠峰镇东肖村面粉加工厂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张务红 15129239238
主管部门	周至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周至县翠峰镇东肖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183.54		
	其中:财政拨款	183.54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1、购买全自动石磨磨面机2套; 2、新建钢结构厂房, 上下两层共计700平方米, 基础地基地面处理350平方米; 二层配置库房、办公区域; 3、厂房配套消防水电设施一套; 4、购买1.5吨电动叉车一台; 5、购买塑料托盘100个; 6、厂房外安装30吨地磅1台(含地面硬化130m²);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已脱贫户加入合作社、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人数	≥50户184人
			购买全自动石磨磨面机	2套
			新建钢结构厂房(含基础地基地面处理)	700m²
			厂房配套消防水电设施	1套
			购买1.5吨电动叉车	1台
			购买塑料托盘	100个
			厂房外安装30吨地磅1台(含地面硬化130m²)	1台
		质量指标	项目完工总质量	合格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批复后6个月
		成本指标	项目计划总投资	183.5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收益中已脱贫户年收益分配占比	20%
			项目收益中村集体经济年收益占比	8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已脱贫人口数	≥50户184人
			解决已脱贫户就业	≥10人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农户重量积极性	有利于扩大本村种粮面积, 改善土壤质量、保持水土、防风固沙和改善生态环境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年限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资产入股已脱贫户满意度	≥98%

填报人: 范雷雷

单位负责人: 刘谦

填报日期: 2024年5月10日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哑柏镇裕盛花木城苗木销售大棚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车涛 13335387999
主管部门	周至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周至县哑柏镇裕盛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5.30	
	其中:财政拨款		185.3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1. 建设苗木销售大棚2000m²(含素土回填、夯实、找平,给水为DN25 PE水管,排水管网为沟槽、波纹管,棚内公共照明12盏,含布线); 2. 建设看护房16座(每座含门窗2套、电表、照明、给水,地面混凝土压光硬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已脱贫户加入合作社、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人数	≥87户277人
			建设苗木销售大棚(含土地平整、给排水设施、照明设施)	2000m²
			建设看护房(每座含门窗2套、电表、照明、给水,地面混凝土压光硬化)	16座
		质量指标	项目完工总质量	合格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批复后6个月
		成本指标	项目计划总投资	185.30万元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收益中已脱贫户年收益分配占比	20%
			项目收益中村集体经济年收益占比	8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已脱贫人口数	≥87户277人
			解决已脱贫户就业	≥10人
		生态效益指标	有助于推动新型现代农业发展	有助于扩大优质苗木花卉种植规模,发展新型现代农业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资产入股已脱贫户满意度	≥98%

填报人: 车涛

单位负责人: 王彦鹏

填报时间: 2024年5月10日